

洗冤錄詳義

卷一下



驗處女法

此惟犯姦之案用之



處女幼時或升高失足或登車乘馬其血閒有墜落審驗此等曖昧之事宜倍加詳慎至男子被人雞姦須視糞門有無摺痕實女兩乳平塌陰戶不能容指

驗婦人無痕損處須看陰門

凡婦人陰戶受刃傷死後檢骨顙門骨有血癰遇此等案必須細驗恐其深無血沁致成冤獄故下節又言檢骨之法

驗婦女屍 附胎孕 孩屍

驗處女屍。剖四至訖。鼻出光明平穩處所。先令穩婆剪去中指甲。用絲包紮。眼同屍親並鄰婦二三人。令穩婆將絲紮指頭。於陰戶內試有黯血。卽是處女。無卽非。

凡驗婦人無痕損處。須看陰門。恐自此進刃於腹內。離皮淺則臍上下微有血沁。深則無。



產門受傷身死

胎孕不明致死

孕婦被殺或因產身死

架骨圖格不載即驗骨檢骨及論浴身骨脈諸篇均未敘及

架骨即方骨人生撐著不倒全賴此

骨如物之有架故云架骨

洗冤錄備考云墮胎死者產門惡血

流出傷胎死者心下至臍腹堅硬產

後死者胸膛兩脇俱微青色頂心骨

紫色

山東省嶧縣民婦郝氏孕九月被推

仰跌倒地當時身死驗得面色黃口

眼閉手握肚腹高大堅硬產門血流

出兩臀擦去浮皮數點見成案

此節言死胎出於埋地之後

屍埋土窖小注一段元槧本洗冤集

錄及平冤錄均作正文上有推詳其

故四字細覈文義當入正文為是

婦人因產門受傷身死皮肉消化者

其顙門骨并架骨俱紫赤色

架骨橫環小腹

之下與後尾蛆

骨相連者也

婦人有胎孕不明致死者令穩婆驗

腹內有無胎孕如有孕心下至肚臍

以手拍之堅如鐵石無則輒

有孕婦人被殺或因產子不下身死

屍經理地至檢時卻有死孩兒出

屍埋

土窖因地水火風吹死人屍首脹滿骨節縫開故逐出腹內胎孩亦有臍

此二事見王與無冤錄言死胎不待
埋地自出腹內皆宋慈洗冤集錄議
論所未及者

寡婦處
女癥瘕

平冤錄云胎則有骨癥瘕血塊成形
無骨

總以有無衣膜分別是否胎孕則癥
瘕鬼胎不得混淆矣

帶之類皆在屍腳下產
門有血水惡物流出

昔崇德州石門鄉有一孕婦屍
殞殮入棺懷胎在腹後因發覺
開棺初檢則死胎已出在母裋
袴中又一孕婦落水死初檢所
懷胎孕亦在腹中覆檢之後親
屬領屍未殞胎亦自出此二死
胎並未經埋地窖
俱各出離母腹

凡寡婦處女或少時腹內癥瘕後因

婚配陰陽氣和向時結塊自下多似

胎孕則疑似難明須知胎孕必有衣

膜癥瘕止是血塊其或成形如驚如

胎孕傷墮

胎未成形尚無靈性豈得同以胎論若以藥墮胎以致母死則不論成形與否矣但受胎月數所墮胎形仍須確查聲說

胎未成形只驗所墮胎作血肉一片或一塊或經日壞爛化水若已成形如頭腦耳目口鼻手腳全與不全胎髮有無令穩婆驗定月數是否因毆墮落其母有無損傷責狀附卷

凡問墮胎之罪須以子死為證刑律鬪毆律注云墮胎者謂辜內子死及胎九十日之外成形者乃坐若子死辜外及墮胎九十日之內者仍從本毆傷論不坐墮胎之罪墮胎保辜律

蛇等則受異氣所致亦有結成鬼胎

者此不可不辨

凡胎孕傷墮須令穩婆定胎月數已

未成形取供附卷若形像未足者止

有血塊久爛則化為惡水不得作傷

墮胎孕論考胎形一月如露珠二月如桃花三月分男女四月

形像具五月骨節成六月毛髮生七月動右手踴於八月動左手踴於

右九月三轉身十月滿足

產門血水惡物流出驗是產子不下致命身死或是有妊用墮



以五十日為正限例加二十日為餘
限律注所云辜內辜外者皆指正限
言也

律注云將育之胎因毆而墮其子雖
不死而非自然生育亦不免有所虧
損尚應保辜如限內母死則問抵償
不計子之生死若於限內子死則坐
杖八十徒二年之罪此保墮胎之母
兼保所墮之子也

因鬪毆震動胎孕氣血損傷以致墮
胎身死依鬪毆殺人擬絞見成案
此節分四項各有致死根由

驗孩屍法

凡幼孩初出胎後如不與乳食餓死
者其屍必黃腹低陷胎凍死者色紅
驚風死者面色黃兩眼胞開兩眼睛
歪斜兩胎膊拳曲兩手心微黃色肚
腹低陷

胎藥致命身死此在問官詳慎
體問至於用銀釵入產門試驗
之法不可為憑蓋墮胎氣血傷
敗而死非中其藥之毒而死也
如使銀釵可驗則或有服墮胎
藥身死者亦將如中毒服毒法
乎且使銀釵試之而色不變將
遂定其非以毒藥墮胎身死乎
更宜詳之

小孩在母腹中被驚死者胞衣紫黑
色血瘡軟弱生下死者孩屍淡紅胞
衣白如生下將子致死圖賴人或有
招搦其喉或有跣踏喉外閉氣而死

鋪灰擁
罨法

白僵乃經久不爛之屍并有沿身起白毛者或開棺遇此誠恐傷有隱伏未便遽事蒸檢當照此法與下節之法行之仍於文內聲明白僵緣由余詢之掩埋局及老件作云僵屍有紅黑白三種紅僵面色如生皮肉紅活有無傷痕一覽即知黑僵周身灰黯皮肉乾朽貼骨肚腹低陷傷難辨認即用糟醋擁罨未見分明白僵色白帶黃皮肉乾朽而不貼骨往往有沿身長白毛者其傷痕全然不顯更有一種左半僵結而右半消化者亦有上半僵結而下半消化者凡此皆係屍身下棺時為暗風所襲雖盛暑不爛惟一經啟視頃刻消化矣

白僵

先鋪炭灰約與屍身長闊上鋪薄布可與灰等以水噴微溼卧屍於上仍以布覆蓋頭面肢體訖用炭灰鋪擁令徧以布覆之復用水徧洒一時久其屍皮肉必輒起乃揭所鋪布與灰看若皮肉輒起方可以熱醋洗之於驗損處以椒蔥鹽同白梅和糟研爛拍作餅子火內煨令熱先用紙搭在

掘坑蒸
罨法

冬月蒸罨法見前洗罨篇

屍上次以糟餅罨之。其痕損必見。

僵屍皮肉傷痕隱伏者。用糟五斤。入

麻黃末甘草末各三兩。煮成粥。候溫。

偏塗屍身掘地作坑如冬月蒸罨法。

燒熱多潑酒醋。鼻屍置坑內。絮薦密

蓋別以淨水一鍋。入燒酒二斤。煮白

布二方俟屍輓擡至平明處細細拭

淨其傷卽見。

用水衝
淨方驗

屍首壞
爛形狀

屍壞只
存骸骨
驗法

未用糟醋元槩本未下有須字較為明晰

驗已爛屍

量四至訖。用水衝去蛆蟲穢臭。皮肉

乾淨。方可驗。未用糟醋。頻將新汲水

澆屍首四面。

屍首壞爛。被打或刃傷處。皮肉作赤

色。深重作青黑色。貼骨不壞。蟲不能

食。

凡驗原被殺傷屍壞。蛆蟲啣食。只存

骸骨者。其被傷處血黏骨上有乾黑

龜裂言如龜文坼裂也洗冤錄表龜音麋與莊子不龜手之龜義同案莊子有善為不龜手之藥者一切經音義引舊注其藥能令人手不龜文坼裂據此龜字仍當讀本音洗冤錄表沿釋文及諸韻書之誤

皮肉青黑骨殖顯露

此等無憑檢驗之屍如有屍親告發者固當詳請檢骨即或無主暴露亦當詳明請示恐係被人謀害日後發覺致同諱命查參有干吏議字書縫音闔皮起也

皮肉消化骸骨顯露

洗冤錄補云屍未變爛曰僵結屍已變爛曰消化前覆檢篇云屍經多日頭面胖脹皮髮脫落唇口翻張兩眼突出蛆蟲啞

血為證若無傷而骨有破損其損處

如頭髮露痕又如瓦器龜裂沈淹損

路為證

凡無憑檢驗之屍須聲明頭髮脫落

曲鬢頭面遍身皮肉並皆一概青黑

縫音榻皮壞爛及被蛆蟲啞破骨殖顯

露去處

如皮肉消化須聲明骸骨顯露上下

皮肉並皆一概消化或只有些小消

食委實壞爛不堪措手者若係刃傷他物拳手足踢傷痕虛處方可作無憑覆檢若是他物及刃傷骨損宜衝洗子細驗之即於狀內聲說致命根由不可作無憑檢驗
檢驗總論屍首經久胖脹腐爛識認不真須先責問血屬原著甚衣服色樣有甚記號及身上有甚疤痕處令分明立狀訖方可檢驗

化不及筋肉與骨殖相連其本屍浴身上下有無傷損他故及生前年貌形狀致死因由委是無憑檢驗並用手揣捏得沿身上下並無骨損去處

如頭髮落處又如皮膚
路爲證
凡無憑檢驗之是須聲明理
由。頭面遍身皮肉並皆一
手斷髮。骨節良土不並無骨
斷去。用
洗。知。廷。因。由。委。是。無。憑。劍。劍。並。用
良。土。不。有。無。斷。斷。結。又。坐。前。手。斷
外。不。及。欲。肉。與。骨。斷。斷。其。本。未。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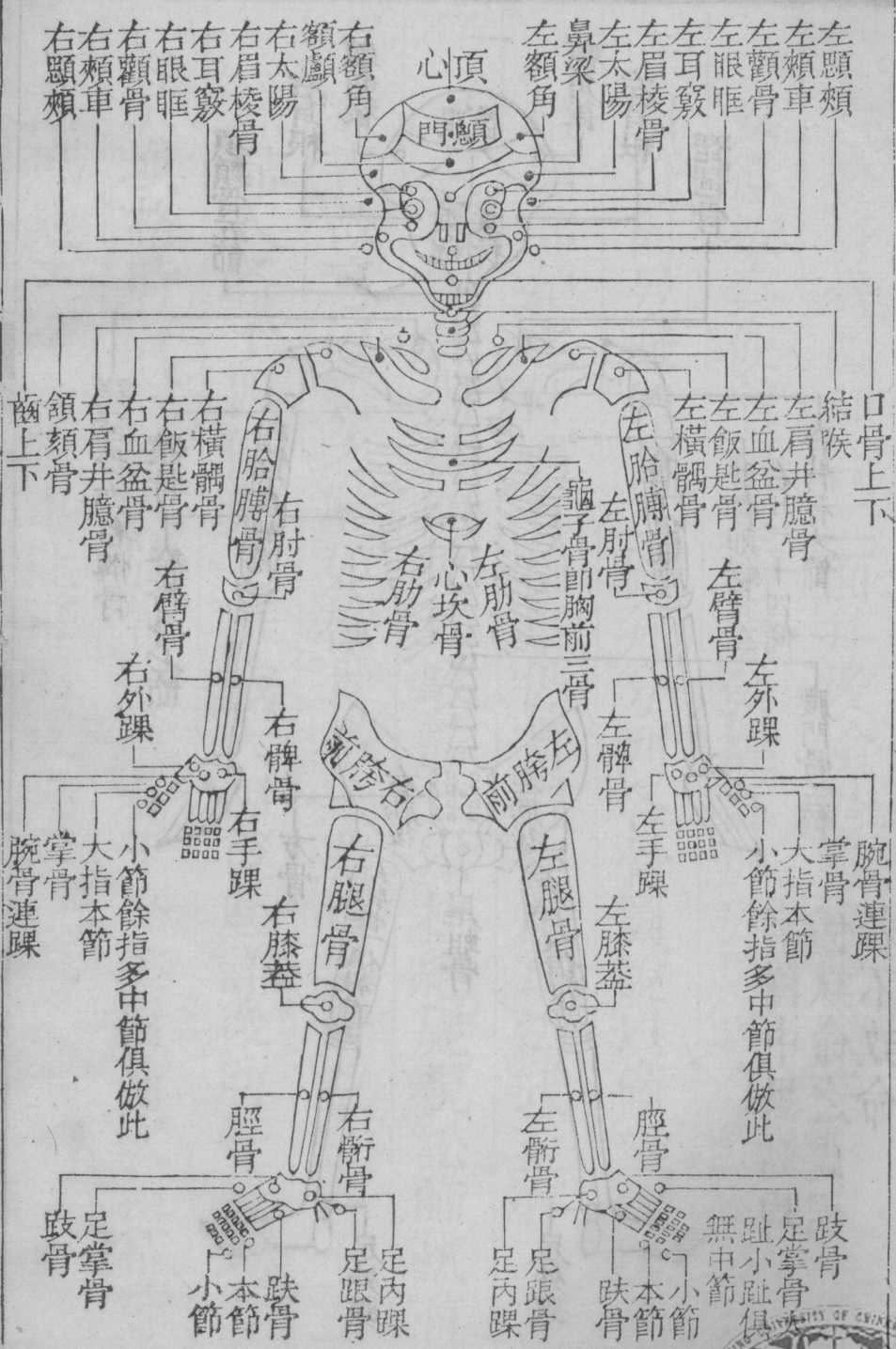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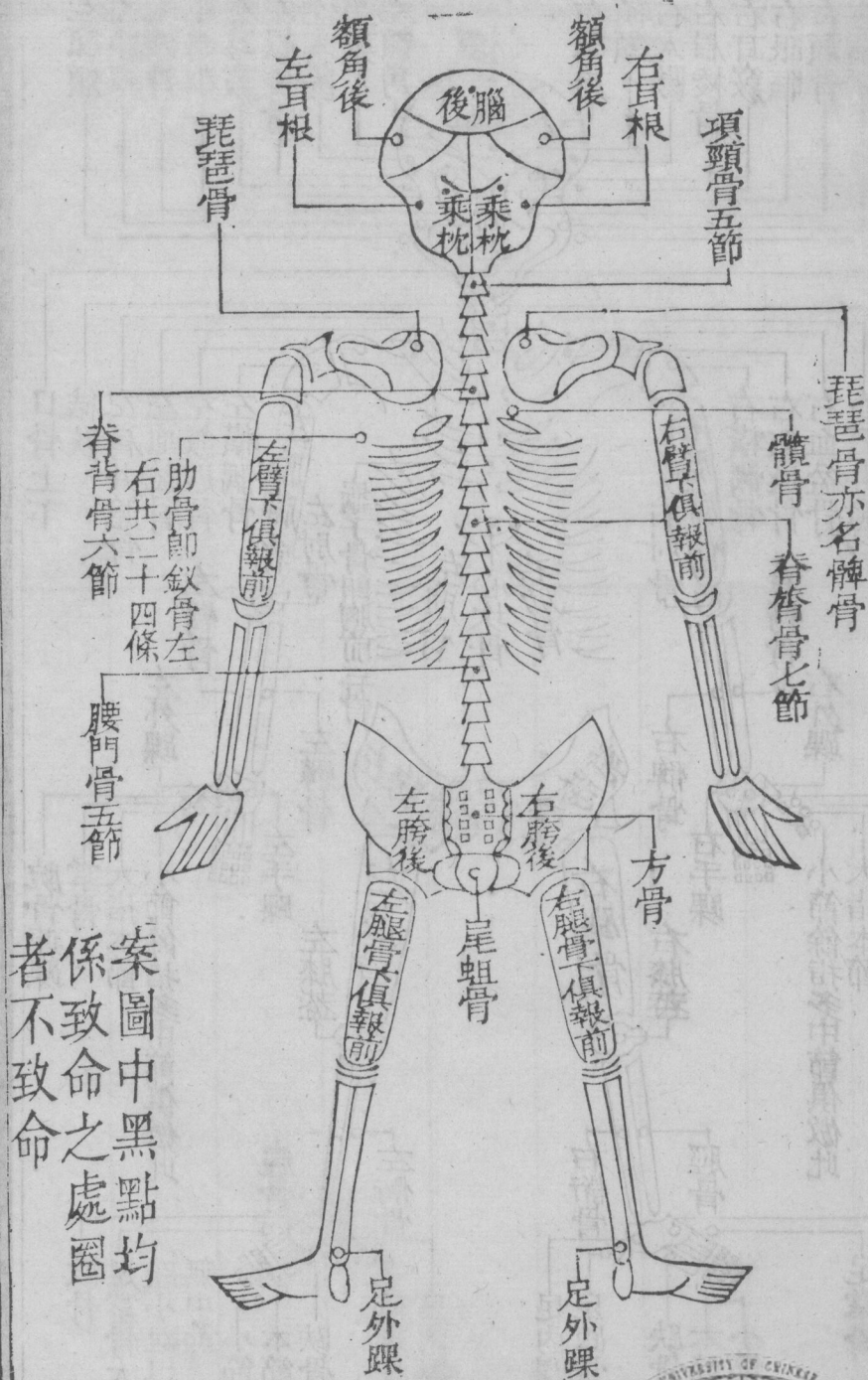
三才圖會

卷二

醫部全錄

三





案圖中黑點均
係致命之處圈
者不致命

右全身骨圖仰合二面并後檢骨格係乾隆三十五年據
安徽按察使增福奏請頒發槌詳加攷覈與今檢案不甚
相符因另擬仰合二圖并分列各骨圖說以備參攷然圖
格係部頒之件遇有檢案仍當遵守以爲法式至有不符
之處卽須詳晰聲明免致駁詰且以杜絕屍親訟師執有
成書故意刁難之弊如檢骨格云肋骨男子左右各十二
條婦人各十四條與今所檢大相徑庭詳後肋骨圖說惟
於填格時聲說某人肋骨生就若干條湊對筭竅相符等
語庶幾不至兩歧舉此可隅反矣

